

云浮市云城区城市资源综合处理中心项目初设勘察-招标公告

投资项目代码	2604-445302-89-01-108759		
投资项目名称	云浮市云城区城市资源综合处理中心项目		
招标项目名称	云浮市云城区城市资源综合处理中心项目初设勘察		
标段(包)名称	云浮市云城区城市资源综合处理中心项目初设勘察	公告性质	正常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招标项目实施地点	高峰街石梯迳白石冲后侧地块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资金来源构成	通过申报债券资金、向上争取补助资金和县财政统筹各类资金解决
招标范围及规模	<p>1、招标范围：完成云浮市云城区城市资源综合处理中心项目初设勘察等工作。其中：（1）勘察：勘察过程中，根据工程现场地形地貌、工程水文地质条件及相关技术规范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勘察工作，负责本项目范围内，在满足法律法规及设计的前提下，不限于以下内容：包括地形测量、初步勘察、详细勘察、工程测量、管线物探、氡气检测及超前钻勘察工作等，以及上述勘察成果文件。密切配合设计单位解决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一切岩土工程问题。（备注：勘察单位在满足法律法规及设计的前提下，须按发包人的要求无条件调整勘察、测量、物探等工作，调整不增加勘察费。若勘察方按发包人要求提供已完成的勘察成果后，因不可抗拒原因造成设计方案调整出现勘察变更的，需由勘察方与发包人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p> <p>（2）初设：包括但不限于初步设计（含概算）及初设审查等阶段的设计服务工作。（备注：设计图纸、文件等资料须按发包人的要求无条件进行优化设计、变更设计等，优化设计、变更设计不增加设计费。若设计方按发包人要求提供已完成的设计成果后，因不可抗拒原因造成设计方案调整出现重大变更的，需由设计方与发包人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p> <p>2、项目规模：项目估算总投资 17765.08 万元。</p>		
招标内容	<p>项目占地面积约 40 亩，其他垃圾转运车间按远期 500 吨/日标准建设，设备按近期 450 吨/日标准配置；厨余垃圾处理车间按远期 20 吨/日标准建设，设备按近期 10 吨/日标准配置；大件垃圾处理车间按远期 15 吨/日标准建设，设备按近期 10 吨/日标准配置；污水处理设备按近期 60 立方米/日标准配置；配套建设生产管理用房（含附属式二级公厕）、门卫室、围墙、大门、绿化、硬化地面、给排水系统、供配电系统及消防设施等。</p>		

<p>服务期限</p>	<p>总工期 45 个日历天（其中：勘察工期 15 个日历天，设计工期 30 个日历天） 招标人在合同约定的限期按实际工程进度通知中标人进行工程勘察设计。中标人应在工程勘察初设合同签订后 40 日内完成工程勘察、初步设计；工程勘察、初步设计文件经审查发现问题后 5 日内完成补充、修改。</p>	
<p>最高投标限价</p>	<p>最高投标限价：205.11 万元（其中勘察费最高投标限价为 92.63 万元，初步设计费最高投标限价为 112.48 万元）。</p>	
<p>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p>	
<p>投标资格能力要求(包括但不限于资质人员、业绩等要求)</p>	<p>投标人资格要求</p>	<p>(1) 资质条件：</p> <p>①勘察资质：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甲级和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甲级资质。（联合体投标时为勘察方具备）。</p> <p>②设计资质：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甲级或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燃气工程、轨道交通工程除外）甲级或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环境卫生工程）专业甲级或以上资质。（联合体投标时为设计方具备）</p> <p>(2) 财务要求：/</p> <p>(3) 业绩要求：/</p> <p>(4) 信誉要求（若组成联合体，则联合体各方均须具备）：</p> <p>1. 投标人（或联合体各成员）没有处于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查封，破产或债务重组等状况等；具有相应的项目管理体系和项目管理能力、财务和风险承担能力。</p> <p>2. 投标人（或联合体各成员）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黑名单，须提供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的网页截图。</p> <p>3. 投标人（或联合体各成员）近3年内（从发布招标公告当日往前顺推三年）在处罚有效期内不得有以下情况：①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或重大安全事故，或围标串标，或骗取中标，或提供虚假投标材料（重大工程质量问题均以司法、仲裁机构或行政主管部门等出具的文件为准）；②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明令取消、暂停、禁止参与投标。</p> <p>(5) 项目负责人的资格要求：</p> <p>①勘察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注册执业证书。（联合体投标时，须为联合体中勘察单位的人员）。</p> <p>②设计负责人：具备注册环保工程师或市政类中级或以上工程师职</p>



		<p>称。(联合体投标时,须为联合体中设计单位的人员)。</p> <p>(6) 其他主要人员要求: /</p> <p>说明: 本项目其他主要专业技术人员在投标阶段可不提供,具体人选由招标人和中标人在合同谈判阶段确定,在投标文件未提供其他主要专业人员,不作否决投标条件,评审不予加分,上述人员的投标文件提供拟投入本项目专业技术人员名录的,经评审中标后作为派驻本项目的机构主要人员,不允许更换,否则,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p> <p>(7) 其他要求:</p> <p>1. 投标人(或联合体各成员)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营业执照,且证照处于有效期内(需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材料)。</p> <p>2. 投标人(或联合体各成员)须是未被有关部门明令取消投标资格或暂停承接业务,须按云建通(2021)15号文和云建市[2021]18号等有关规定办理好登记手续,企业参加工程投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项目管理等建筑活动的各类注册人员和相关从业人员,应当在“云浮市智慧建筑管理服务信息平台”登记。广东省以外的投标人(或联合体各成员)须按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粤建市(2015)52号文)的规定,持有在广东建设信息网“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专栏关于投标人进粤企业及人员信息录入的网页截图。</p> <p>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p> <p>4. 投标人提供对参与本次建设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提交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资质、业绩(如有)、获奖(如有)、人员、财务(如有)、社保(如有)、纳税(如有)、各类证书等)的真实性、有效性签署的投标人承诺(详见投标文件格式中的投标人承诺书)。</p>		
	投标人业绩要求	/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	是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	下载招标文件的网络地址	凡有意参加投标的投标人,请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 http://zbtb.gd.gov.cn/login)

			<p>)、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 https://ygp.gdzwfw.gov.cn/gzy-portal/index.html#/445300/index)、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网址: https://jyzx.yunfu.gov.cn/login 下载招标文件及其附件、答疑文件、修正文件(如有)等。</p>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	/
获取招标文件开始时间	2026年6月3日00时00分	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6年6月23日09时30分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6年6月23日09时30分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p>1、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网址: https://jyzx.yunfu.gov.cn/login)递交电子投标文件。</p> <p>2、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p>
开标时间	2026年6月23日09时30分(与投标截止时间为同一时间)	开标地点	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云开标大厅
发布公告媒介	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		
招标人	云浮市云城区资源投资有限公司 (电子)	联系地址	云浮市云城区云城街道富华路58号第三层
招标人联系人	陈小姐	联系电话	0766-8188982
招标代理机构	云浮长弘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云浮市云城区城中路110号三楼
招标代理联系人	钱韵捷	联系电话	0766-8399669
招标代理项目负责人	钱韵捷	联系电话	0766-8399669
招标监督机构	云浮市云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0766-8869811

<p>其他依法应当载明的内容</p>	<p>1、本招标项目云浮市云城区城市资源综合处理中心项目初设勘察由云浮市云城区发展和改革局以云区发改投审(2026)23号文批准建设,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计划已于2026年4月10日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发布。</p> <p>2、注意事项</p> <p>根据《电子招标投标办法》(2013年2月4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监察部、住房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铁道部、水利部、商务部令第20号发布)、国家发展改革委等13部门印发的《关于严格执行招标投标法规制度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主体行为的若干意见》(发改法规规(2022)1117号)、广东省发展改革委等7部门《关于加快推进招标投标全流程电子化工作的通知》(粤发改法规函(2022)1484号)、云浮市发展和改革局等6个部门印发的《关于深入推进招标投标全流程电子化的通知》(云发改体改函(2023)26号)、云浮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转发〈关于严格执行招标投标法规制度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主体行为的若干意见〉的通知》(云建市(2022)26号)、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8部门《关于印发广东省工程项目电子招标投标交易规则的通知》(粤发改规(2023)1号)、《广东省建设工程项目远程异地评标管理暂行办法》(粤发改规(2022)9号)、《关于全面推行云浮市建设工程交易不见面开标和远程异地评标的通告》等相关文件要求,该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交易(即线上开标、评标),投标人需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填写投标信息,下载招标文件,并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制作完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无须提交纸质投标文件)。电子版投标文件制作过程中,如有技术问题请于投标截止时间前的每天8:00-11:30,14:30-17:30,联系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电话:0766-8819989,QQ:2648788988。</p> <p>(1) 投标保证金转入系统生成的子账号;</p> <p>(2) 系统环境要求:win7以上操作系统、360极速浏览器(版本12或以上,极速模式),具体操作请查看【操作手册】云浮市公共资源建设工程交易系统操作指南(https://ygp.gdzwfw.gov.cn/#/44530/fwzn/detail?id=162688983090866176);有技术问题请致电0766-8819989,QQ:2648788988;</p> <p>(3) 投标人需用单位的CA锁(或粤企签)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加密上传到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p> <p>(4) 邀请所有人参加线上(不见面)开标会,投标截止时间前各投标人登录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开标时交易系统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由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和各投标人对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按时在线解密【需用单位的CA锁(或粤企签)进行在线解密】。交易系统将向所有投标人公布有效解密(包括按【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和约定】有效提交的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对应</p>
--------------------	--

的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内容。解密失败且未按【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和约定】有效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

(5) 电子开标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时间进行开标，在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公开进行，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参加线上开标。不参加线上开标会议的，致使其投标文件无法有效解密（包括按【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和约定】有效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和放弃投标文件解密失败补救权利；

(6) 参与电子投标，可能会出现未知的风险，存在的一切问题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 本项目应严格落实支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政策，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主管预算单位应当统筹本部门及所属单位该类采购项目情况，对其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项目，预留该适宜部分政府采购预算总额的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70%。